

福建省林业局文件

闽林文〔2021〕60号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开展 “百园千道”生态产品共享工程项目中期评估的通知

各设区市林业主管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资源生态局，省直属林场：

“百园千道”生态产品共享工程是我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十大行动重点任务，自2019年正式启动实施以来，在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林业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森林公园改造提升和森林步道建设有序推进。为全面掌握并客观评价各项任务完成情况，更快更好地完成“百园千道”建设任务，我局研究制订了《2020-2021年“百园千道”生态产品共享工程建设项目中期评估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并将于近期组织开展2020-2021年“百

园千道”生态产品共享工程中期评估工作。现将《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积极配合做好评估工作。

附件：2020-2021年“百园千道”生态产品共享工程建设项目
中期评估工作方案

福建省林业局

2021年8月16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020-2021 年“百园千道”生态产品 共享工程建设项目中期评估方案

“百园千道”生态产品共享工程是新时期福建林业发展的新思路、新目标、新举措之一，2019 年以来被列入全省林业重点工作，2020 年、2021 年连续两年被列入我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十大行动重点任务。项目总体目标是：从 2019 年到 2022 年，全省森林公园改造提升 100 处，建成超过 1000 公里的森林步道，项目预计总投资 6.25 亿元。截至目前，该项目在各级林业主管部门的高度重视和全力推动下，已落实森林公园改造提升任务 90 处，森林步道建设任务 851.7 公里。为全面掌握并客观评价各项任务进展、完成质量、项目管理、资金使用等方面的情况及存在问题，我局组织开展“百园千道”项目中期评估。为确保评估工作顺利开展，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评估依据

以《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印发“百园千道”生态产品共享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林文〔2020〕77 号）、《福建省林业局关于下达部分县市 2020 年“百园千道”生态产品共享工程建设任务的通知》（闽林文〔2020〕112 号）、《福建省林业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百园千道”生态产品共享工程建设任务的通知》（闽林文〔2021〕37 号）等文件为依据，全面了解并客观评价各建设单位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并研究提出下一步整改推进措施，确保全面完成建设任务，满足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需求。

二、评估对象和内容

（一）评估对象

2020 年及 2021 年安排的“百园千道”工程建设任务所涉及的有关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省属国有林场。

（二）评估内容

一是项目的组织领导情况，主要评估各设区市建立领导机制、工作机制、验收机制等有关情况；二是项目的规划设计，主要评估各建设单位是否根据建设目标和任务开展规划，制定实施方案，以及方案批复情况；三是项目实施进展情况，主要评估项目施工地点、建设规模、施工进度等是否符合任务要求；四是资金管理情况，主要评估资金拨付、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等情况。

（三）评估方法

评估工作将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采取现场勘察、材料核实、座谈、评估调查表（见附表 1-3）等方式，对收集的基础材料进行核实和效益分析，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形成每个

设区市推进“百园千道”项目的工作绩效评估报告和全省推进情况综合评估报告。

三、时间安排

2021年9月底前完成现场核查及评估,10月底完成评估报告。

四、工作要求

请各有关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省属国有林场整理百园千道项目实施以来的有关材料,提供“百园千道”工程建设中期评估表(附表1-3)以及相关佐证材料(请一并提供扫描件)。

1. 设区市制定的领导机制、工作机制、验收机制等有关情况。
2. 项目建设单位制定的设计方案(含项目的现状图、设计图、竣工图以及相关数据表)、设区市对项目设计方案的批复情况。
3. 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施工地点、建设内容、投资概算、工程进度、实施成效分析)。
4. 项目招投标资料、竣工验收申请书、市级验收报告。
5. 资金使用管理(拨付情况、支付凭证、使用合规性等)。
6. 典型经验及存在问题。

请各相关单位配合评估单位做好行程安排,并对评估过程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等有关廉政纪律情况进行监督。

联系人:周敏,电话:0591-87879472

附件:2020-2021年“百园千道”工程建设中期评估表

2020-2021年“百园千道”工程建设中期评估表（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项目清单			前期工作情况		任务完成情况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验收情况							
序号	年度	地区	建设单位	森林公园名称	建设内容	设计方案编制情况	设计方案批复情况	开工时间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总投资额	省级补助资金	自筹资金	省级补助资金结余	结余资金说明	支付凭证等其他材料	市级验收	竣工时间	存在问题及整改意见		
莆田（2个）																					
1	2020年	林场	仙游溪口国有林场	仙游溪口省级森林公园	公园基础设施建设。																
2			莆田云龙国有林场	莆田黄龙省级森林公园	公园基础设施建设。																
福州（9个）																					
1	2020年	林场	闽侯南屿国有林场	福州旗山国家森林公园	东洋湖水库调节坝除险加固，公园大门搬迁改造工程，五峰里违建整治复绿工程，李先才纪念园建设。																
2			长乐大鹤国有防护林场	长乐大鹤海滨森林公园	公园基础设施建设和景观改造提升等。																
3			罗源国有林场	罗源吕洞森林公园	公园基础设施和景观绿化提升改造。																
4			永泰大湖国有林场	永泰壁舟里森林公园	旅游指示牌，进行弯道改造、护栏、错车道改造等公园基础设施建设。																
5			连江国有林场	连江贵安森林公园、连江长龙森林公园	森林公园提升改造及基础设施建设等。																
6			闽侯白沙国有林场	闽侯白沙森林公园	新建后山森林公园大门、提升改造景区内景观及完善其他配套基础设施等。																
7			闽清美菴国有林场	闽清美菴省级森林公园	公园基础设施建设。																
8			闽清白云山国有林场	闽清白云山省级森林公园	公园基础设施建设。																
1			2021年	县级	闽侯县林业局	五虎山国家森林公园	公园基础设施建设														
宁德（8个）																					
1	2020年	林场	古田国有林场	古田溪省级森林公园	公园大门及附属配套设施。																
2			福安国有林场	福安化蛟省级森林公园	公园大门及附属配套设施。																
3			周宁国有林场	周宁仙凤山省级森林公园	大门及附属设施，智慧旅游相关设备设施。																
4			霞浦国有林场	霞浦杨梅岭省级森林公园	公园景区入口大门建设，生态文化展馆系统建设																
5			福鼎后坪国有林场	福鼎大洋山省级森林公园	生态停车场、露营地、观景亭等基础设施建设。																
6			福口国有林场	霍童溪省级森林公园	森林公园石头大门、停车场、场地绿化；建设保卫室、生态停车场及宣传栏等。																
7			屏南古峰国有林场	屏南古峰省级森林公园	公园大门及附属配套设施。																
1	2021年	县级	屏南县林业局	屏南天星山国家森林公园	公园基础设施建设																
直属场（5个）																					
1	2020年	林场	洋口国有林场	洋口杉木主题森林公园	新建公园大门及护栏工程及附属设施。																
2			福州植物园	福州国家森林公园	公园基础设施建设。																
3				福清灵石山国家森林公园	公园入口区景观建设，大门智能化管理系统和入口区景观提升。																
4			莘口教学林场	莘口月亮湾省级森林公园	公园基础设施建设。																
5			西芹教学林场	南平凤山森林公园	公园大门及入口景观提升、观景台及游客中心建设、宣传牌、标示牌及解说系统等。																

填表说明：1、设计方案编制填写已编制、未编制；2、设计方案批复填写已批复、未批复；3、“项目名称”涉及多个的，可在附表3中分项目填写并注明“详见附件3”；4、支付凭证等其他材料填写齐全、不齐全，不齐全的备注缺少事项；5、“市级验收”填写已验收的须提供验收报告。

抄送：各有关县（市、区）林业局。

福建省林业局办公室

2021年8月17日印发

